

#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如何推进金融服务乡村振兴

郑晓波

(中国人民银行湖南省永州市中心支行, 湖南 永州 425100)

**摘要:** 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对于推进我国农村经济发展、助力我国社会经济持续稳步迈进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应当将思想与行动都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推进金融创新, 把服务乡村振兴真正上升到战略高度, 真正发挥出主力军作用。本文结合笔者实际工作研究, 探讨了人民银行如何有效推进金融创新, 服务乡村振兴。

**关键词:** 人民银行; 金融服务; 乡村振兴

## 0 引言

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推进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目标和解决“三农”问题, 是新时代下必须要关注和重视的问题。在具体调研过程中了解到, 目前一些地区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过程中依旧还缺乏金融服务支持, 表现出农村金融供给不足、金融产品创新滞后等突出问题。基于此,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必须要主动履行好自身职能, 不断推进金融创新服务,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

### 1 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现存问题

一方面, 金融产品创新不足。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不断推进, 农业生产开始朝着产业化和规模化的方向发展, 农业经营主体以及农户表现出日益多元化和个性化的金融需求, 然而目前对农村提供的金融产品在金额、结构以及各方面设计上都较为陈旧滞后, 导致“三农”金融服务需求不能够充分满足。另一方面, 农村金融基础设施不完善。即便大部分金融机构的物理网点已经囊括了国内大部分农村地区, 但因为一些乡镇表现出地域广、人口分散、行政村较多等突出特征, 建立的物理网点和自助设备不能够充分满足农民群众的金融服务需求, 较低的支付服务辐射面和服务效率, ATM等自助金融服务终端难以发挥出金融支持的所有功能, 同时因为新网建设成本以及设备资金成本、投资回报率不足等因素的制约, 一些涉农金融机构在建设农村金融基础设施的过程中缺乏较高的积极性<sup>[1]</sup>。

### 2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推进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建议

#### 2.1 强化目标导向

乡村振兴战略的制定与实施, 各地人民银行也陆续成立了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小组, 相关人员的工作职责进一步明确, 各单位之间的协同配合程度也有了明显提升, 金融资源逐渐朝着乡村倾斜。因为各个地区的具体情况与经济发展水平存在差异,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因地制宜地拟定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工作计划。同时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要坚持定期组织开展座谈研讨会, 坚持按月调度, 确保工作计划可以在各基层金融机构贯彻落实, 详细的执行情况和取得成效应当进行全面考核, 考核结果纳入到金融机构执行人民行政策规定评价中来。如人民银行永州市中支联合市相关部门制定农村信用等级评价办法, 促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 强化对信用镇、信用村、信用户评定的考核工作, 并以此推进农村小额信用贷款的发放。另外需要开展好乡村全面调研活动, 全面掌握乡村振兴战略推进落实中农村、农户存在的困难, 确保金融服务的针对性和实效性<sup>[2]</sup>。

#### 2.2 优化金融服务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应当积极支持推进金融特色服务的提供, 比如说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组织进行金融小社区品牌培育活动, 借助于打通村级金融机构服务场所提供驻村服务, 实施上门调查、金融知识普及教育、集中受理等特色服务, 逐渐规范并完善“社区化”的特色金融服务体系, 该体系表现出效益性、集中性以及便捷性的突出特征。进入新世纪后, 金融领域逐渐朝着更加专业化和智能化的趋势迈进, 人民银行金融服务乡村振

兴战略应当深入挖掘应用现代科学技术, 坚持与时俱进、顺势而为, 为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带来线上金融支持, 确保金融机构线上与线下的有效衔接。在实际工作中,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必须要通过各种渠道真正打通农村普惠金融的“最后一公里”, 为保障该目标的实现可设置农村金融服务站, 让广大农户无需出村即可获得汇款、小额取现、社保卡业务以及其他代缴费等金融服务。

#### 2.3 加强协调联动

首先要推进执行地方政府主导、人民银行牵头、相关职能部门配合、金融机构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 促进政府、金融以及社会资本之间的灵活互补, 密切金融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产业扶持政策与财税政策的关系, 对惠农政策予以充分整合, 真正实现合力; 其次应当推动金融系统内的协调配合, 增强金融服务水平和质量, 借助于分工协调的模式, 确保各金融机构履行好自身职责, 建立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联动机制, 真正做到信用信息、金融产品以及相关服务的共享; 再次应当不断推动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积极和当地政府职能部门、司法机关之间实现信息共享与联动, 针对金融违法犯罪形成打击合力; 最后应当优化政银企对接平台, 积极创设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社会氛围, 与地方政府共同构建涉农金融服务风险共担体系, 争取配套政策支持, 尽可能规避和缓解金融风险<sup>[3]</sup>。

#### 2.4 提供政策保障

不断总结反思金融支持脱贫攻坚工作的先进经验, 持续发力, 将其灵活运用到乡村振兴中来, 结合农村地区当前实际发展需求, 深入分析新形势新问题, 第一时间制定有针对性的金融服务政策。对金融政策的着力点予以合理调控, 确保金融政策服务于更多农村群体。借助于科学利用降准、再贷款再贴现和两个直达实体经济等政策工具, 积极引导更多地方金融机构拓展涉农领域的金融服务范围, 拓展服务广度与深度, 进一步增强对关键领域与薄弱环节的帮扶。最后应当构建并完善乡村振兴金融服务统计监测以及考核评估体系, 对乡村振兴战略的实际实施效果予以全面分析, 通过打好金融政策组合拳的方式来发挥出人民银行在其中的职能作用。

## 3 结论

总而言之, 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目标的实现, 不单单是金融部门的重要社会责任, 也是金融机构的创新发展机遇。为确保我国乡村振兴战略能够真正达到预期效果, 人民银行必须履行好自身职责, 真正利用并发挥好自身优势与职能作用, 推进金融服务创新, 促进农村经济发展。

### 参考文献

- [1] 刘倩. 对新形势下人民银行金融服务职能的探讨[J]. 中国集体经济, 2019(13): 111-112.
- [2] 马腾跃, 齐大巍, 刘森. 补农金短板, 助乡村振兴——访人民银行长春中心支行行长张文汇[J]. 中国金融家, 2018(04): 61-63.
- [3] 杨来法. “1+1”叠加效应作用大 银企农三方受益乐开花——人民银行许昌市中心支行完善金融扶贫政策助力乡村振兴新举措[J]. 决策探索(上), 2020(08): 65-66.